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6-018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547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8948127

电子邮箱：Stock-dp@nbhx.com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003793

电子邮箱：gfgpxsyx@gf.com.cn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